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2710
17 May 197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
观察员部队的报告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三十日至
一九七八年五月十七日)

目 录

	<u>页次</u>
导言	3
一、 观察员部队的组成和部署	3
A. 组成和指挥部	3
B. 部署	4
C. 轮调	5
二、 营房和后勤	6
A. 营房	6
B. 后勤支援	6
三、 观察员部队的活动	8
A. 任务和指导原则	8
B. 行动自由	8
C. 人事问题	8
D. 停火的维持	8
E. 监督脱离接触协定规定的隔离区和限制区	9

目 录 (续前)

四、经费问题	11
五、安全理事会第 338(197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11
六、意见	12
地图：一九七八年 五 月观察员部队部署情况	13

导 言

1. 本报告叙述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从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三十日至一九七八年五月十七日期间的活动。 本报告的目的是向安全理事会叙述观察员部队依照安理会一九七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第 350(1974) 号决议托付给它后经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 363(1974) 号决议、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第 369(1975) 号决议、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第 381(1975) 号决议、一九七六年五月二十八日第 390(1976) 号决议、和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第 398(1976) 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第 408(1977) 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第 420(1977) 号决议予以延长的任务所进行的各种活动。

2. 在本报告期间，观察员部队继续依照受托的任务，监督隔离区、并检查军备和部队限制区。 在当事双方的合作下，观察员部队终能对维持安全理事会在其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二日第 338(1973) 号决议中所要求的停火，作出贡献。

一. 观察员部队的组成和部署

A. 组成和指挥部

3. 观察员部队在一九七八年五月十七日的组成如下：

奥地利	523
加拿大	161
伊朗 ¹	385
波兰	91
联合国军事观察员（从停火监督组织调来）	85
	<hr/>
	1, 245

¹ 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二日伊朗大队有 199 人员的一个加强连暂时派调到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服务。

通常人数是在1,244人与1,262人之间。在轮调期间，因为先头部队和后头部队交接，人数增加约1,262人。

4. 观察员部队仍然由汉内斯·菲利浦少将任指挥官。恩西约·西拉斯沃中将继续担任联合国中东维特和平特派团的主任协调专员。

B. 部署

5. 伊朗的一个加强连（兵力199人）于一九七八三月二十二日部署到临时部队以后，使观察员部队的行动能力受到严重影响。

6. 观察员部队人员仍旧部署在隔离区之内或其附近，其基地兵营和后勤支援部队则设在邻近该区的地方。观察员部队总部在大马士革。观察员部队在一九七八年五月的部署状况见附图。

7. 到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一日的时候，奥地利大队驻守大马士革——库内特拉公路以北的隔离区内18个据点和7个前哨站并且每天派出19个巡逻队。伊朗大队则驻防公路以南隔离区内15个据点和3个前哨站，并且每天派出20个巡逻队。

8. 伊朗的一个连于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二日暂时改调临时部队以后，奥地利大队接管了以前指派伊朗大队驻守的9个据点。现在奥地利大队驻守隔离区内27个据点、8个前哨站，每天派出25个巡逻队。伊朗大队则在隔离区的南区驻守6个据点、1个前哨站，每天派出12个巡逻队。

9. 奥地利基地兵营设在隔离区以东八公里的瓦迪法乌亚尔附近。伊朗基地兵营设在隔离区以西的齐乌亚内村。奥地利大队继续同波兰的后勤部队合用其基地兵营，伊朗大队则同加拿大的后勤部队合用其基地兵营。加拿大的通信部队分驻这两个基地兵营和大马士革、库内特拉和太比里亚斯。

C. 轮调

10. 奥地利大队于一九七八年二月进行了部分轮调。 伊朗大队自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起全部轮调。 加拿大后勤部队则分成小组轮调。 波兰后勤部队将于一九七八年五月全部轮调。

二、营房和后勤

A. 营房

11. 在大马士革租了两个公寓单元，让低级军官迁入，一来可以减轻观察员部队总部和雅典娜村两地的严重拥挤现象，二来可以改善部队的生活条件。另外又在大马士革地区租了一个修车厂，以进行所有车辆维修计划。

12. 两座兵营的一些小整修工程已经完工，但是重点是法乌亚尔营和齐乌内亚营的宿舍营建。齐乌内亚营电力供应的初步工程已全部完工。法乌亚尔营电力供应的合同将于日内签约。

13. 第12号据点的一座哨所完全烧毁，现已重建完成。齐乌内亚营的伊朗医务所也遭烧毁，将于日内重建。戈兰的据点房舍整修进度，因秋冬两季气候恶劣大雨大雪而减慢，但工程现在继续进行，以期改善各据点的条件。

B. 后勤支援

14. 观察员部队的后勤支援，继续由加拿大和波兰两个后勤部队负责，我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报告中曾有说明（S/11563，第25至27段）。波兰部队继续提供两个扫雷队。

15. 加拿大和波兰两个后勤部队负责观察员部队的第二线运输工作，现在同过去一样，除了负责车辆和装备的维修之外，并为各主要营地和各据点运送水、汽油、口粮、补给和邮件。

16. 补给和口粮的储存量已经改进。关于由紧急部队负责第三线的供应和服务，已经同紧急部队作成了新的财政安排。

1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波兰的扫雷队共清扫了5,191米的巡逻路线，3,191米的大路和小径，以及36,132方公尺的据点场地。有了一辆新的波兰推土机之后，打算拓宽据点和据点之间的巡逻路线，以增加车辆的机动巡逻；另外要修筑一条同A线平行的巡逻道路。

18. 对观察员部队的空中支援继续由紧急部队统辖的空运部队负责。该空运部队有两架水牛 DHC-5 式飞机，每星期有三次班机从伊斯梅亚飞特拉维夫和大马士革，必要时另有特别班机。

19. 观察员部队在其有限的人力物力范围内向临时部队提供了初步的后勤支援。

三、观察员部队的活动

A. 任务和指导原则

20. 观察员部队的职务和指导原则及其任务，仍和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报告中所说的相同（S/11563，第8至10段）。

21. 观察员部队得到当事各方的合作，已能执行所托付的任务。部队指挥官及其参谋人员同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军事联络人员保持密切接触，也有助于任务的执行。恩肖·西拉斯沃中将以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特派团主任协调专员的身份继续保持高阶层的接触，并于情况需要时，同观察员部队指挥官及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军事代表会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

B. 行动自由

22. 现有的安排仍然未达到《脱离接触协定议定书》的要求和规定，行动自由所受的限制仍然存在。目前正努力使观察员部队各特遣队的人员取得充分的行动自由。

C. 人事问题

23. 观察员部队所有成员的一般纪律、任务执行情况和举止态度保持很高水平，是各士兵及其指挥官以及派出特遣队参加观察员部队的国家的荣誉。

D. 停火的维持

24. 观察员部队继续监督以色列同叙利亚遵守停火的情况。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始终维持停火。不过，在A线上发生了一件严重的射击意外事件。在这方面，双方都未曾提出任何与观察员部队任务地区有关的控诉。

五、监督脱离接触协定规定的隔离区和限制区

25. 观察员部队继续依照其任务，确保隔离区内无军事部队。隔离区的观察和监督工作是靠各个固定岗哨来执行，每天二十四小时都有人驻守固定岗哨，并有徒步和机动巡逻队沿预定路线不定时的巡逻。因为临时调派一个伊朗中队增援驻在黎巴嫩南部的紧急部队，观察员部队已重新部署奥地利的部队在隔离区全面执行任务。除了通常指定的据点以外，还特别派奥地到大队驻守伊朗大队撤出的九个据点。

26. A线沿途地区的巡逻工作仍然保持平常的水平，但因B线各据点的人员数目减少，B线沿途的巡逻工作不得不相应减少。不过，在这个十公里地区内B边，联合国观察员的巡逻工作却增加了，目的是观察并报告该地区内任何违反规定的活动或行动。

27. 叙利亚牧人在A线附近和A线西边放牧，仍然是观察员部队的一个问题。幸赖当事双方同观察员部队进行合作，才能始终避免发生重大的事件；但是，因为观察员部队执行任务的人数减少，自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二日以来，牧人违反规定的情事已见增加。

28. 伊朗大队任务地区内继续进行改善掩壕的计划，以保证观察员部队驻在隔离区的队员得到最大的保护。

29. 观察员部队继续便利和监督居住在A线两边的德鲁兹教派的家庭每两星期一次的聚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过十二次家庭聚会，双方都很合作，使这些聚会能够举行。

30. 隔离区内的地雷继续为观察员部队的成员也为平民带来危险。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几个平民因地雷爆炸而受伤或死亡。

31. 观察员部队依照《脱离接触协定》的规定，继续执行两星期一次的例行检查。此外，经双方要求，进行了几次特别检查。检查是在双方的联络官协助下

进行的，这些联络官陪同观察员部队检查队到各自的地区内进行检查。如有一方提出有关遵守限制军备和部队的协议的问题时，观察员部队也加以协助，从中斡旋。在执行这项职务时，观察员部队继续得到双方的合作，虽然在检查隔离区两边的某些地区时，观察员部队的检查队有时在行动上受到一些限制。后续检查的新办法已经成功地消除了在 10 公里和 20 公里区内大部分的限制。

四、经费问题

32.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日大会在第 32/4C 号决议中授权秘书长为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自一九七八年六月一日至十月二十四日期间，承担每月不超过 1,607,000 美元的费用，以备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安理会第 420(1977) 号决议规定的部队的六个月任期。因此，如果安全理事会将观察员部队的任期延长到一九七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而且假定该部队现有兵力和任务不变，联合国维持该部队至一九七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的费用将不超出大会第 32/4C 号决议授权承担的数额。但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将部队的任期延长到一九七八年十月二十四日以后，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就需要为该日期之后的任期提供适当的经费。

五、安全理事会第 338(197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33. 安全理事会在其第 420(1977) 号决议中决定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时，也请有关方面立即执行其第 338(1973) 号决议，并要求秘书长在这段期间届满时，提出关于局势发展和执行第 338(1973) 号决议所采取措施的报告。

34. 为早日恢复旨在中东建立公正持久和平的谈判的进程，各方面都在继续努力。我本人也与当事各方和日内瓦中东和平会议的联合主席继续保持了联系。

六、意 见

35. 应安全理事会与以色列和叙利亚部队脱离接触协定的停火要求负责监视停火的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于一九七四年五月成立；它在当事各方的合作下继续有效地执行它的任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叙利亚地区局势继续保持平静，没有严重的事件发生。

36. 但是，以色列-叙利亚地区目前的平静基本上并不稳定。中东问题的各个主要方面仍未解决，除非很快便能对这个问题的所有方面的公正而持久的解决取得进展，中东局势无疑地将依然不稳，潜伏危机。必须作出坚决的努力来逐渐解决这个问题，这件工作越来越迫切重要。第一步就是及早按照安全理事会第338(1973)号决议恢复谈判。

37. 在当前情况下，我觉得观察员部队在该地区的继续留驻是非常必要的。我因此建议安全理事会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至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为止。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已经同意所提议的延期。以色列政府也表示同意。

38. 在结束这个报告时，我要正式感谢那些提供军队给观察员部队的各国政府和那些提供了停火监督组织军事观察员在观察员部队服务的各国政府。我也想借此机会谢谢观察员部队的指挥官汉尼斯·菲利普少将、观察员部队的官兵和非军事职员以及派到观察员部队的停火监督组织军事观察员。他们都在安全理事会指派给他们的重要而艰难、有时甚至是危险的工作上表现了可为典范的热诚和效率。

S/12710
Chinese
Page 13

一九七八年五月观察员部队部署情况





